

## 中国舞蹈缘何遭遇“泰囧”？

——从2013年春晚舞蹈艺术“缺席”说开去

刘青弋

2013-02-28 15:00:05 来源: 中国艺术报



乐舞《指尖与足尖》 朗朗 侯宏澜

投入的演员人数最多、阵容最大，但能在电视镜头前露脸的却没有几个；唱歌可以唱两首，说相声演小品可以给半小时时间，跳舞的节目往往只有两分半钟，或者完全只是伴舞，舞蹈艺术似乎沦为历届春晚的“灰姑娘”。一旦同台遭遇杂技、武术或体操，舞蹈必然甘拜下风；舞蹈在各大体育盛会上频频亮相，但是却多和舞蹈家的身体感觉表现无关；曾有电视导演担心舞蹈成为直播现场观众如厕的时间……当下中国舞蹈为何如此尴尬？从春晚这面镜子中，或可照见一二。

一年一度的央视春晚就像中国百姓精神生活中的“年夜饭”，或者说，春晚是中国电视媒体人和艺术家在当代的联袂创造，献给中国百姓和世界华人的新年礼物，它让人们在艺术的欣赏与娱乐中充满诗意地用欢声笑语辞旧岁，迎接新春；同时，通过晚会折射了中国人的现实生活和精神风貌，反映了中国艺术发展的现实状态和水准高下。春晚无疑是中国百姓精神生活中的一道亮丽的风景。中国艺术家和电视人为打造春晚所付出的艰辛劳动和贡献值得我们尊敬。然而，春晚发展到而立之年，必然在人民日益发展的审美需求面前走到了新的历史阶段，如欲突破“瓶颈”，寻求新的发展，冷静的反省和思考十分必要。本文即为由春晚中的舞蹈节目引发的一点思考。

毫无疑问，作为一台为中国百姓“过大年”量身打造的综艺晚会，由中国艺术家创作的歌、舞、诗、乐、曲艺、杂技都应是

春晚这餐“年夜饭”的主菜。然而，历来的春晚中，中国舞蹈大都扮演着比较奇怪的角色：一是投入的演员人数最多、阵容最大，然而，在电视镜头前能有头有脸地露的却没有几个。二是春晚可以慷慨地给予歌星、影星、笑星和乐星大把大把的时间，而给予舞星的时间却吝啬得惜金如命。在当代中国，歌星的知名度和吸金力远远高于舞蹈明星，关于这一点，杨丽萍曾在接受媒体访问时直言表示赞同。尽管这位著名舞蹈家表示很感激春晚待她很好，去年的《雀之恋》给了她足足五分钟，但她也表示在诸如春晚这样的大型综合性晚会上，舞者已经基本沦为配角，唱歌可以唱两首，说相声演小品可以给半小时时间，跳舞的节目往往只有两分半钟，或者完全只是伴舞……

回味2013年的央视春晚，人们不难发现：除了“伴舞”，在春晚中几乎没有独立的舞蹈作品！虽有舞星侯宏澜出境和郎朗牵手演出“乐舞”，遗憾的是，“足尖”上的芭蕾舞创作显然未和“指尖”上的钢琴音乐创作形成势均力敌的对话，加之，舞台设计基本不考虑舞者表演的安危，随意地升降舞台，亦大大地减弱了舞者表演水平的发挥，效果让人感到仍是一支“伴舞”。惟有《剪花花》一部让人印象深刻，在艺术上颇有新意，动作编排、舞台设计、影视摄像和影像剪辑联手，相得益彰，给人视觉上的美感，可谓春晚同类作品中的一枝独秀。然而，这部由舞蹈编导家沈晨创作、中国舞协南方舞蹈学校学生表演的作品与其说是舞蹈类，毋宁说更接近艺术体操类——或许也正是因为避免节目类型上界定出现争议，央视春晚节目单将其冠名为“儿童节目”。加之，每年春晚必不可少的“56个民族56朵花，56个民族是一家”的民族团结大联舞不再，因此（除了一部来自土耳其的舞剧《火舞》片断上阵外）中国的舞蹈艺术独立的形象似乎在2013年央视春晚中“缺席”了。

中国舞蹈艺术为何在春晚上“缺席”？笔者认为，直接的原因大概有二：一是因为在“色彩少不了”的需求中，红红火火的春晚已经将一个个优秀的舞蹈团沦为风风火火的“伴舞团”。本来，“舞伴歌”或“歌伴舞”都是艺术融合的正常现象，何况，舞为乐之容、乐为舞之声，载歌载舞是中国艺术的传统，两相互动，相得益彰。然而，目前的问题却是：春晚中的舞蹈主要任务是在“包装”晚会，如此，舞蹈在春晚的菜肴中不过只是盘子上的装饰物，就像其上撒下的玫瑰花瓣、置以萝卜雕刻的“玉兔”、垫以青叶铺就的“绿荷”……除了让人觉得“好看”，很难说有什么价值；而“包装”在商品中的价值也是“好看不用”，物品一经启用，包装转瞬即为弃之无用的“垃圾”——因此，作为“伴舞”的舞蹈既没有独立的品格亦无应有的地位可言——2013年春晚有例可证：在王宏伟那曲《甲板上的马头琴》歌曲的直播中，因为“伴舞”的领舞有了几个镜头，就遭到网友的截图吐槽，被称为“最会抢镜哥”——连观者的心态都是：舞者不该有镜头，舞者与歌者不配享有同等地位……而上海世博会后引发的对中国演艺舞台上多媒体视觉艺术的期望不断升温，也让一些“伴舞”效果有了可以取代的手段。如毛阿敏、那英、宋祖英和席琳·迪翁，以及李健和孙俪等人的歌曲演唱，由于抒情风格需要安静才能欣赏，因而采用LED等多媒体效果背景。所以即便是“伴舞”，大概亦是将面临可有可无的境况。

责任编辑：紫一

文档附件：

隐藏评论

用户昵称： (您填写的昵称将出现在评论列表中)  匿名

请遵守守法并注意语言文明。发言最多为2000字符（每个汉字相当于两个字符）

7916

中国社会科学院电话：010-85195999 中国社会科学网电话：010-84177865；84177869 Email：skw01@cass.org.cn

投稿邮箱：skw01@cass.org.cn 网友之声信箱：skw02@cass.org.cn 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 版权声明 京ICP备05072735号